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金盘科技

股票代码：688676

2022 年 11 月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录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以及《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或其他出席者须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确认参会资格的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有权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等，上述用于登记及核验的资料均需同时提供复印件一份交由公司存档，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由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核对验证符合参会资格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股东大会会议。

三、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数量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由主持人统筹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不超过 2 次，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表决票最终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回。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二、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餐饮、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股东或股东代表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要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最近 7 天没有高风险地区旅行史、体温正常、无呼吸道等不适症状，并且于参会前接受体温测量、登记并出示绿色健康码及行程码。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1 月 30 日 14 点 45 分

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 168-39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召集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李志远先生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现场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

（三）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四）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五）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1、《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七）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八）宣读投票注意事项

（九）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十)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 增加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调增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调增前)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调增后)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为恒金盘储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5,000	5,000
	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800
	小计	5,000	5,8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为恒金盘储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0	300
	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200
	小计	0	500
合计		5,000	6,300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对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增加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2年10月9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增加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为恒金盘储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5,000	15.39	203.54	0	0	
	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	2.72	0	0	0	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增加业务合作
	小计	5,800	—	203.54	0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为恒金盘储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300	1.02	0	0	0	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新增关联交易
	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	0.68	0	0	0	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增加业务合作
	小计	500	—	0	0	—	
合计		6,300	—	203.54	0	—	

注：以 2021 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发生额为分母计算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为恒金盘储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为恒金盘储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合资）

法定代表人：徐源远

注册资本：1,285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 月 24 日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路 185 号 1 层 J5143 室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路 185 号 1 层 J5143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软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江苏为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为恒”）持股 100%。

为恒金盘储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恒金盘”）成立时间未满一年，暂无财务数据，其控股母公司瑞东电能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4,603.62万元，净资产为-7.29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7.29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为恒金盘原为公司参股子公司，且公司曾委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黄道军担任为恒金盘董事，2022年11月，公司将为恒金盘29.9611%股权转让给江苏为恒，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认定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为恒金盘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属于双方正常经营所需，公司将就本次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为恒金盘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二）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卓

注册资本：1,4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3月4日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文化路旁大桥现代产业园办公楼812室

主要办公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文化路旁大桥现代产业园办公楼812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津巨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95%，威海晶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间未满一年，暂无财务数据，其控股股东天津巨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6,332.37 万元，净资产为 3,998.85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6,822.67 万元，净利润为 185.28 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2 年 8 月转让给威海晶能投资有限公司，在转让后 12 个月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认定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属于双方正常经营所需，公司将就本次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武汉武缆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 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及提供劳务，定价依据成本加成，并参照同期公司销售给非关联第三方同类型的产品价格，双方在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基础上进行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按照业务实际开展情况与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双方均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行使相关权利、履行相关义务。

四、 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增加与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有利于根据各方的资源优势合理配置资源，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均由交易

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相关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现将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